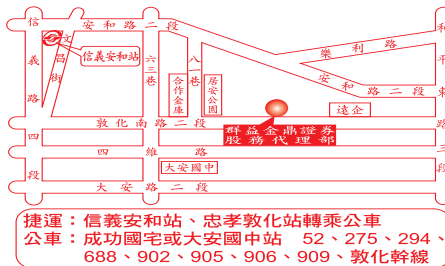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語音代號：8119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郵資已付
中華民國郵政特准掛號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
群益金鼎證券公司印製

股東 台啓

紀念品資訊：

- 1. 本次股東會紀念品：超商商品卡35元
- 2. 領取方式請詳內頁※洽領紀念品須知※

請股東多加利用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及股務事務電子通知，登入同意接收email股利發放通知
網址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15-020

020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5年6月4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9號11樓之7
(遠東科學園區C棟)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法人指派書	親簽
茲指派 君 出席貴公司本次股東會，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法人股東親自出席專用)	自或出蓋 席章

委託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5年6月4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含合併財務報表)承認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 一四年度盈虧撥補承認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5. 擬辦理私募普通股或私募國內可轉換公司債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	

二、發給現金或取得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四七三三三三。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禁止交付現金或取得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一一五年六月四日

序號	徵求人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永豐金」，「永丰金」，「永豐金證」，「永丰金證」，「永豐金証」，「永豐金證券」，「永丰金證券」，「永豐金証券」，「永豐金證券(股)公司」)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2號1樓(忠孝西路側門) 電話：(02)2381-6288 全通事務處理(股)公司-全台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11巷22號 電話：(02)2521-2335 【徵求限1000股(含)以上之委託書】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公告日報或證基會網站(<https://free.sfi.org.tw/>)查詢。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洽領紀念品須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超商商品卡35元。(紀念品數量不足時，將提供等值商品代替。)
- 二、紀念品發放原則：持股未滿1,000股之股東，除股東親自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得領取外，本公司將不予發放紀念品。
- 三、紀念品領取方式：
 1. 貴股東如對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思表示與徵求人相同時，如不親自出席股東會而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請於115年5月4日起至115年5月29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第二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後，洽徵求人全省徵求場所辦理(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2. 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請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攜帶第二聯出席簽到卡至股東會現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補發或郵寄。
 3. 採電子投票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自115年7月14日起至115年7月16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影本(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4. 紀念品24小時語音查詢專線：(02)2702-3999→按1→按8119

第一聯

第二聯

第三聯

001169



